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九洲科工业园 6883 批产保障项目(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 九洲科 工业园 6883 批产保障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九洲科工业园 6883 批产保障项目(项目名称)已由绵阳科技城经济运行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川投资备【2406-510701-99-01-441329】FGQB-0066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绵阳科技城经济运行局(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川投资备【2406-510701-99-01-441329】FGQB-0066 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 (☐ 自行招标 ☒ 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重庆大正建设工程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及标段划分: 九洲科工业园 6883 批产保障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2.2 工程地点: 绵阳市九华路 6 号九洲科工业园。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 九洲科工业园 6883 批产保障项目位于绵阳市九华路 6 号,为框架结构,建筑层高 4 层,总建筑面积约 7700 m²。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投入 2920.5 万元对九洲科工业园 6883 批产保障项目进行建设,建设后满足扩产需求。

2.4 计划工期: 285 日历天。(设计 15 日历天、施工 270 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设计阶段（包含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施工总承包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和整体移交及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工作。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及投资额、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标段投资额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要求：设计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业绩要求：（本项为多选）

☒设计业绩要求：近3年（2022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设计）不少于1（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总投资额不低于2000万元的建筑工程设计业绩。

☒施工业绩要求：近3年（2022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施工）不少于1（1至3个）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总投资额不低于20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无业绩要求。

3.1.3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由设计负责人兼任☒由施工负责人兼任，无（业绩要求），须为本单位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3.1.4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3.1.5 施工负责人（建造师，下同）的资格要求：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B证），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应为 ☐ 设计单位 ☒ 施工单位，同时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如为联合体投标，则最多只能两家联合，且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单位；（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由联合体各方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规定，联合体中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合同段中投标。（4）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该段项目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宜。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4 月 17 日开始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绵阳市）（网址：<http://ggzy.my.gov.cn>）-“用户注册登录”，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

4.2 招标人不提供招标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5 月 7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经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绵阳市）》、（公告发布的其它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九洲空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绵阳科创园区九洲大道 255 号



邮 编: 621000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0816-2468293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 招标代理机构: 重庆大正建设工程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 88 号熙悦时代中心 6 号门 7 楼
邮 编: 610000
联 系 人: 王女士
电 话: 028-86669985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2025 年 04 月 16 日

注:

(1) 若划分标段, 则填写标段序号; 若划分为两个及以上标段, 应分别明确各标段的具体内容、划分情况。

(2)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应是国家对投标人资质的强制性规定。不是国家规定必须具备的资质, 不得作为资质要求。

(3)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设置的投资额、面积、长度等规模量化指标不得高于本次招标工程相应指标, 类似项目业绩的定义应明确, 用语准确无歧义。

(4) 招标人限定的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少于设定的资质个数。

(5) 《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四条规定,“招标人应当确定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要的合理时间;但是,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最短不得少于二十日。” 期间 20 日的计算方法为:从招标公告发布的次日起算并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审核发布的时间为准(发布招标公告当日不算在期间内)。如某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期间届满的日期是 2008 年 12 月 21 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应该为 2008 年 12 月 22 日。